

110 年度南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活動預定計畫表

◎承辦學校：國立成功大學

項次	活動項目	活動內容	參加對象	時間	備註
一	南區工作小組委員諮詢會議(審查會) 【已完成】	1.審查 110 年四區大專校院跨校性學務議題補助計畫申請案。 2.109 年度南區學務中心各項活動成果之檢討與建議。 3.110 年度南區學務中心工作計畫與實施方式之討論與研訂，並提供建議。 4.協助教育部宣導學務工作相關事宜。	工作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約 16 人。	1/20 (三)	會議地點：農農聚場園區會議室
二	南區工作小組委員諮詢會議	1.110 年度已完成之南區學務中心各項活動成果之檢討與建議。 2.111 年度南區學務中心工作計畫之討論與建議。 3.區內(全國)近期學務工作相關議題討論與交換意見。 4.資源整合意見交換。 5.協助教育部宣導學務工作相關事宜。	工作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約 16 人。	9-12 月	會議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(暫定)。
三	教育部各項審查(調查)會議	1.審查(調查)： (1) 辦理 110 年度友善校園獎遴選初評會議。【約 5-6 月；高師大(南區輔諮中心)】 (2) 辦理 110 年度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初審會議。【約 6-7 月；成大】 (3) 研究發展工作--提出區內學務工作特色亮點及未來策進建議。【約 2-3 月】 (4) 彙整 110 年度「學生事務長研討會」、「課外活動工作研討會」及「學生生活輔導工作研討會」課程規劃調查。 (5) 110 學年度續/卸任學生事務長(主任)、課外活動組及生活輔導組組長名單調查。 (6) 彙整年度區內「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自我評估結果」。 (7) 協助調查 110 學年度「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主管人員名錄」。 2.將以上初評審查(調查)結果函報教育部。	工作小組委員或專家學者及本學務中心工作人員每次約 16 人。(2 次)	1-11 月	會議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(暫定)。

110 年度南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活動預定計畫表(續)

◎承辦學校：國立成功大學

項次	活動項目	活動內容	參加對象	時間	備註
四	南區大專校院全體學務長會議暨研討會 主題：建立友善、關懷及安全校園研討會(暫定)	研討會進行方式： 1.增能性專題演講、實務分享座談與Q&A。 2.學務特色主題專題演講。 3.綜合座談與經驗成果分享。 4.學務議題特色觀摩參訪等方式進行。 5.表揚年度績優傑出與優秀人員獎項。 6.辦理區內工作小組委員之推舉或選舉。	1.教育部業務相關人員。 2.南區大專校院(含分校56所)學務長及業務相關人員。 3.學輔績優傑出與優秀學務人員。 共約130人。	11-12月	會議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(暫定)。
五	南區學務工作標竿學習觀摩與參訪研討會	研討會進行方式： 1.擬定觀摩與參訪主題，以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，強化專業知能。 2.學務工作特色觀摩與參訪。 3.實務經驗及成果分享以Q&A方式進行。	1.教育部業務相關人員。 2.南區大專校院(含分校56所)學務長及業務相關人員約70人(每次)。	上半年：與中區學務中心交流合辦，預定3月份辦理。 下半年：規劃中。	觀摩參訪地點： 上半年：長榮大學 下半年：南區成員學校。

※年度活動辦理需融入年度政策重點：校園安全、自我傷害防治或學務相關議題：校園安全、自我傷害防治(含教師主動關懷學生、設置學生求助管道、自殺/自傷事件處理演練、守門人培訓、建構安全的校園空間等)、精神疾病學生處理、性別平等教育(含校園安全規劃、性別友善空間、迎新活動之性別事件防治宣導、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)、情感教育、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與受保護學生就學安全計畫、宿舍管理、人權教育(含轉型正義)、法治教育、生命教育、品德教育、學生社團落實社會責任(USR)、學生活動風險管理(活動意外、保險規劃)、強化導師功能(含班級經營)、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、學生交通事故處理、反毒、反霸凌、身心障礙者權利與合理調整、國民法官制度宣導或新興學務議題等主題。